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旻蓉

電話：7531937

電子信箱：bb06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460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簡章(共計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304602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辦理「2025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活動訊息(如附件)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20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01175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：

(一)聯絡人：吳達宇先生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2)3366-3366分機55226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